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4-068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4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具体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11日14:00（北京时间）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10日下午15:00至2014年8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7日（星期四）
5.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宏源证券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及行政法规规定，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本次会议的投票权。具体详见2014年7月26日公告的《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报告书》。如股东拟委托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8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等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本次吸收合并符合相关法定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

2.2 合并生效日和合并完成日

2.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2.4 换股发行的对象

- 2.5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价格
- 2.6 申银万国换股发行的发行价格
- 2.7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
- 2.8 现金选择权实施办法
- 2.9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实施日
- 2.10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方法
- 2.11 本次吸收合并换股发行的股份数量
- 2.12 股票上市地点
- 2.13 申银万国异议股东退出请求权
- 2.14 零碎股处理方式
- 2.15 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处理
- 2.16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 2.17 本次吸收合并的债权人保护
- 2.18 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资产、负债、业务等的承继与承接
- 2.19 业务整合
- 2.20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过渡期安排
- 2.21 滚存未分配利润
- 2.22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锁定期安排
- 2.23 本次吸收合并方案的决议的有效期
- 3.审议《关于签署<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 4.审议《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4 年 8 月 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 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19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代理人必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登记。

(4)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5)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62

(2) 投票简称：宏源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年8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宏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2.00代表对议案2下的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代表议案2中的子议案1，2.02代表议案2中的子议案2，依此类推。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以下全部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符合相关法定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	2.00
子议案2.01	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	2.01
子议案2.02	合并生效日和合并完成日	2.02
子议案2.0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2.03
子议案2.04	换股发行的对象	2.04

子议案 2.05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价格	2.05
子议案 2.06	申银万国换股发行的发行价格	2.06
子议案 2.07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	2.07
子议案 2.08	现金选择权实施办法	2.08
子议案 2.09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实施日	2.09
子议案 2.10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方法	2.10
子议案 2.11	本次吸收合并换股发行的股份数量	2.11
子议案 2.12	股票上市地点	2.12
子议案 2.13	申银万国异议股东退出请求权	2.13
子议案 2.14	零碎股处理方式	2.14
子议案 2.15	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处理	2.15
子议案 2.16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2.16
子议案 2.17	本次吸收合并的债权人保护	2.17
子议案 2.18	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资产、负债、业务等的承继与承接	2.18
子议案 2.19	业务整合	2.19
子议案 2.20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过渡期安排	2.20
子议案 2.21	滚存未分配利润	2.21
子议案 2.22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锁定期安排	2.22
子议案 2.23	本次吸收合并方案的决议的有效期	2.23
议案 3	《关于签署〈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具体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鉴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众多，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同意全部议案，可以“委托价格”100元“委托买入”1股。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1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8月11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

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股东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③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服务密码挂失后第二日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

④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⑤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010-88085057

传 真：0991-2301779 010-88085059

联 系 人：彭晓嘉 李丹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19 楼

邮 编：830002

2. 出席会议者住宿、交通费自理。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六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出席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符合相关法定条件的议案》			
2	《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			
2.2	合并生效日和合并完成日			
2.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2.4	换股发行的对象			
2.5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价格			
2.6	申银万国换股发行的发行价格			
2.7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比例			
2.8	现金选择权实施办法			
2.9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实施日			
2.10	本次吸收合并的换股方法			
2.11	本次吸收合并换股发行的股份数量			
2.12	股票上市地点			
2.13	申银万国异议股东退出请求权			
2.14	零碎股处理方式			

2.15	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处理			
2.16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2.17	本次吸收合并的债权人保护			
2.18	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资产、负债、业务等的承继与承接			
2.19	业务整合			
2.20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过渡期安排			
2.21	滚存未分配利润			
2.22	申银万国本次发行的锁定期安排			
2.23	本次吸收合并方案的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签署<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4	《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 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同意、反对、弃权”栏目中用“○”明确授意委托人投票；如无任何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2. 法人股东单位需在委托人处加盖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